2020年度

甘肃省国家公园监测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括**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九、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括**

**一、部门职责**

承担国家公园自然资源监测调查、区域生物多样性保护成效评估、珍稀濒危植物和典型生态系统科学研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和推广。开展科普宣传、学术交流等。

**二、机构设置**

甘肃省国家公园监测中心为隶属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的县级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20人，单位内设综合科、资源科、监测科、科研科四个职能科室。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7,895.00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895.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单位为2020年新增单位，取得的收支为当年数。。本部分的收入总计包括收入合计7895万元，支出总计包括本年支出合计53.6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7841.33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合计7,895.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895.00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支出合计53.67万元，其中：项目支出53.67万元，占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895.00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895.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单位为2020年新增单位，无上年数可比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3.6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3.67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单位为2020年新增单位，无上年数可比较。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895.00万元，支出决算为53.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单位为2020年成立单位，人员配备还在招考阶段，业务未开展。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单位为2020年新增单位，因人员未到位，无基本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单位为2020年新增单位，2020年财政预算未安排“三公”经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单位为2020年新增单位，无机关运行相关经费。

九、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0年度无政府采购相关经费。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单位为2020年新增单位，没有占用国有资产。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到项级。若有删减注意调整段落序号。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